

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函

會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27 號 2 樓

電話：02-2585-7528

傳真：02-2585-7559

聯絡人：楊上慧（分機 310）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表列單位及個人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 日

發文字號：全教總政字第 110000021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

主旨：銓敘部長周志宏明顯失職，有失政務官專業，建請撤換，以整飭官箴，確保基金永續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缺保基金永續，年改節省經費須全數撥繳退撫基金，業已明訂於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 40 條、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第 22 條、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 40 條、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 54 條等規定，只要確實執行，當能確保基金永續。
- 二、詎料，銓敘部周志宏部長竟在立法院宣稱 112 年公教退撫新制上路後，現有退撫基金可能破產云云，此言一出，基層譁然，紛紛要求拒繳基金。須知，確保基金永續係政府再三宣示之承諾，周志宏先生身為主管機關首長，於國會之發言竟如此輕率不得體，嚴重傷害政府威信、打擊公教人員士氣，簡直打臉蔡總統與貴黨確保年金永續之決心。
- 三、觀諸周志宏部長前揭發言，顯與貴黨、政府年金改革意旨抵觸，值此新制研議之際，全教總要求撤換沒有能力確保基金永續的政務官，另覓適任人選，重建人民對政府的信任。
- 四、為確保基金永續與世代正義，本會要求政府持續挹注退撫基金，在 112 年新制上路後，更應密切關注現有退撫基金水位，積極提高基金投資績效，以穩定公教人員士氣，確保基金永續。

正本：蔡英文總統、民主進步黨中央黨部、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

副本：本會自存

理事長 侯俊良